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科員 陳怡靜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336
電子信箱：10082384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3024156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一 (376736800A_1130241563_ATTACH1.pdf、
376736800A_1130241563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113年數位學習推廣活動第2期－「學習不留白，
揪你E起來」修正文宣及海報各1份，請配合推廣運用並鼓
勵同仁踴躍上網學習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推廣活動第2期前以本府113年6月27日府人考字第
1130177890號函計達，現因原擇定之「性別平等申訴處理
程序與案例研討」課程已於113年7月31日由課程開發單位
(按，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)下架，爰重新擇定
「傳統性別暴力迷思與正確防暴觀念」課程取代之。
- 二、為保障原已於活動期間選讀「性別平等申訴處理程序與案
例研討」課程之同仁權益，於該課程下架前完成選讀及認
證者，仍可參加抽獎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（不含復興區公所）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

副本：

